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宝增先生、张学军先生、张立杰先生、杨凯先生、 善静宜女士及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翟维全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4月27日在 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 告》(公告编号: 2021-042),公司股东于宝增、张学军、张立杰、杨凯、善静宜、 翟维全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 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上述股东计划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800,000股(占 公司总股本比例 0.44%)。

2021年8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0)。

2021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于宝增先生、张学军先生、张立杰先生、杨 凯先生、善静宜女士、翟维全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 知函》,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 (1) 自减持计划披露日至本公告日,股东于宝增先生、张学军先生、张立 杰先生、杨凯先生、翟维全先生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 (2) 善静宜女士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600 股,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善静宜	集中竞价	2021/5/28	8	3,600	0.002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

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于宝增	合计持有股份	919,620	0.51	919,620	0.5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905	0.13	229,905	0.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689,715	0.38	689,715	0.38
张学军	合计持有股份	984,750	0.54	984,750	0.5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188	0.14	246,188	0.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738,562	0.41	738,562	0.41
张立杰	合计持有股份	863,590	0.47	863,590	0.4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5,898	0.12	215,898	0.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647,692	0.36	647,692	0.36
杨凯	合计持有股份	339,625	0.19	339,625	0.1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84,906	0.05	84,906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254,719	0.14	254,719	0.14
善静宜	合计持有股份	244,985	0.13	241,385	0.1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61,246	0.03	57,646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183,739	0.10	183,739	0.10
翟维全	合计持有股份	248,625	0.14	248,625	0.1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62,156	0.03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186,469	0.10	248,625	0.14

注: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调整的议案》,对翟维全先生任职进行调整,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内,翟维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8,625 股全部锁定。具体内容详见 2021年 8 月 2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2、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到期,本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 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于宝增先生、张学军先生、张立杰先生、杨凯先生、善静宜女士、翟维全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